



# 金 瓦 缺

徐 兴 业

福建人民出版社

图书馆

1247.5  
222-1

# 金瓯缺

徐兴业題辭

1

徐 兴 业

福建人民出版社

# 金瓯缺

第一册

徐兴业

\*

福建人民出版社出版

(福州得贵巷27号)

福建省新华书店发行

福建新华印刷厂印刷

开本850×1168 1/32 11 1/2印张 276千字

1980年12月第1版

1980年12月第1次印刷

印数：1—185,000

书号：10173·185 定价：1.10元

## 序

写历史小说有写历史小说的困难。不熟悉史实，则不会原原本本地写成有条有理、丝丝入扣的文章。姚雪垠同志的《李自成》就是在刻苦钻研的基础上，搜罗了大量的资料，用去伪存真、剔异求同的科研手法才理出一个线索来的，所以历史知识就是最基本的一个必要条件。但是，这还不能算是创作，所谓创作，乃是“自无而成有”之意，西人的术语称为 *making out of nothing*，这就说明创作与著作不同，由艺术言<sup>①</sup>著作还低一级，创作要高得多。这却是写历史小说最困难之点，而姚氏还以为自己独特的丰富的想象力写得有骨有肉，栩栩如生。因此我现在还想补充一句，不仅“自无而成有”，还要“自静而到动”。所谓“到动”即一般人所说“写得活”的意思。姚氏又能做到这一点，所以《李自成》一出版便轰动一时。

现在我又发现一位与姚氏媲美的作家，即徐兴业同志。我在一九八〇年第一期《收获》中读到徐兴业同志的《冷遇》一文，即觉得徐氏的学识与才华，均不弱于姚氏。二难相并，堪称双璧。盛世育人才，这又是一个良好的例证。

后来知道这篇文仅是徐氏所撰《金瓯缺》中的一个片段，那更增加我对徐氏的钦佩。他是有一股激情要描述北宋之亡与南宋之偏安一隅，从而说明当时政治、军事、官闱和社会风貌各方面

---

①这见我以前写的《艺术谈》中第十一则。

存在的内因和外因的。所以以《金瓯缺》命名就可知其寓意之深，不仅仅是记述一些宫闱琐事而已。

这是历史的大事，也是民族的大事。岳武穆的《满江红》词：“待从头收拾旧山河，朝天阙”。陆放翁临终所说，“王师北定中原日，家祭毋忘告乃翁”。陈同父的《水调歌头》：“尧之都，舜之壤、禹之封，于中应有，一个半个耻臣戎”。一般忠臣义士所耿耿于怀的满腔心事都在徐氏的笔底流露出来，用现在的话说，也就是代表了人民的意志，所以是一部富有意义的历史小说。

在“四人帮”横行之际，我不知道姚氏受到强烈的冲击没有，而徐氏则因他写了《中国古代史话》一书受到批判。白天挨批、晚上则闭户写这部小说，其处境可能比姚更艰苦一些。在那恐怖的十年中，竟能写成一百二十万字的长篇小说的一半，其胆识毅力已够令人钦佩，何况才情又足以副之，写得那么深刻动人呢！

窥豹一斑，我虽只读过他的《冷遇》，但我满怀热情地愿意推荐《金瓯缺》这部作品，就因徐氏写出了当时一般忠臣义士的共同心愿，用细致的笔触，抒民族之正气，值得介绍给我们的读者。

郭绍虞

一九八〇年五月五日深夜十二时

## 内 容 提 要

本书描写的是十二世纪初、中叶中国内部宋、辽、金之间的民族战争。

宋徽宗年间，北宋联金伐辽，曾二度发动伐辽战争，但先后都失败了。随后，金挟灭辽之威，南下侵犯北宋，战乱剧烈，社会动荡达到极点。以马扩、李彦仙、刘锜、岳飞等为代表的广大军民力主抗金，痛饮黄龙，消灭造成社会动荡的原因，这是当时历史的主流，也是本书叙述的基本内容。

本书分四册出版。第一、二册叙述在宋、金通过海上之盟，达成夹击残辽的协议之后，北宋统治集团盲目乐观，以为只要勒兵巡边，就可逼辽纳土称臣，结果坐失戎机，在契丹民族英雄耶律大石的抗击和掩杀下，全线崩溃，最后只得用重金从女真贵族手中赎回燕京空城，以粉饰太平。

本书笔触细腻逼真，刻画了众多的人物形象，展现了色彩缤纷的历史画卷，是一部优秀的历史小说。

# 第一章

---

十一月中旬某一天上午巳牌时分，在侍卫亲军马军司当差的龙神卫四厢都指挥使刘锜受到急宣，传他立刻进宫去等候陛见。

这是一个尴尬的辰光，既不是太早，也不能算作很晚。阳光还没有照成直线，还可认为是上午，但对于沉在东京（开封）社会底层的劳动大众来说，他们之间的大部分人已经吃过一点东西，把它看成是下午了。

可是对于东京的上层社会来说，这个时候还正是好梦未醒的漫漫长夜哩！他们还得再过几个时辰，才开始所谓“今天”的这个旖旎绚烂的好日子。他们既不怕来得太早的清昼会干扰他们的好梦，也不怕消逝得太快的白天会妨碍他们的宴乐。他们家里有的是厚重细密的帷幕帘幔，可以把初升的朝暾隔绝在门窗以外；有的是灿烂辉煌的灯烛，可以把残余的夕辉延接到厅堂、卧寝之内。对于他们，早和晚、上午和下午、白昼和黑夜……都没有一个明显的界限。

刘锜自然也是那个阶层中的人物，他是贵胄子弟，是禁卫军中的高级军官，是官家宁愿把他看成为心腹体己人的那种亲密的侍从人员。官家经常有这样那样的差使派他去办。因此他早就习惯了这种突如其来的召见，不觉得有什么稀罕之处了。可是今天他仍然因为召见的时间过早，与往常有所不同而感到惊讶。他带

着这个急于要想把它揭穿的哑谜，进入内廷。

内廷也还在沉酣的好梦中，到处寂静得没有一点声音。值殿的小内监看见刘锜被带进来了，用着猫儿般柔软的动作，轻轻打起珠帘，让刘锜进去。一股浓郁的香气，从兽炉中喷射而出，弥漫在整个殿堂中。透过这一道氤氲的屏风，刘锜才看清楚偌大的睿思殿，除了官家本人以外，只有两名宫女远远地伺候在御案之侧，显得异常空阔。

小内监把刘锜一直引到御前，低声唱道：“刘锜宣到！”这时官家俯身御案上，吮毫拂纸，正在草拟一道诏旨。他没有抬起头来，只是微微地动一动下巴，表示“知道了”，接着又去写他的诏旨。

那天早晨，官家随随便便地戴一顶高篶东坡巾，这是一种在当时的士大夫中间十分流行的家常便巾，官家在宫禁内也喜欢戴它。他又在淡黄的便袍上漫不经心地披上一件丝绵半臂，竭力要在服饰方面显得很潇洒的样子。可是他的正在沉思着的表情恰恰做了相反的事情，它不但不潇洒，反而显得十分滞重、十分烦恼，似乎被手里的工作弄得非常伤神，以至在很长的一段时间中，忘记了刘锜在他身边的存在。他起了几次稿，每次都觉得不满意，每次都把稿纸搓成团团，接着又把它扯开来，撕成一条条的碎片。这是一个诗人、书法家、画家在失败的构思中常常做的动作。忽然间，他的游移的目光和刘锜的聪明而又恭敬的目光相接触，他的脸色豁然开朗，笑出了那种对他喜欢的人常作的莞尔的笑，然后以亲密得好象谈家常的口吻问刘锜道：

“卿可认得见为登州兵马钤辖的马政？”

刘锜作了肯定的答复。

“卿在哪里认得他？”

“马政原是西军人员，臣在熙河军中时，曾在麾下，多承他

培植教育。”

官家点点头，又问道：“卿可与他的儿子马扩熟悉？”

刘鑑绝没有想到在此时此地，忽然由官家亲口提起这两个疏远武官的名字。刘鑑与他们是熟悉的，有着非同一般的亲密友谊。这两个名字一经官家提起，就好象一道火花照亮了他的胸膛，引起他的美好的回忆。于是他的思想活动频繁起来，想到了许多与他们有关的往事，他的神情更加焕发，他的奏对也越发流畅了。

“马氏一门忠胆义肝，世在西陲，为官家捍卫疆土。父子祖孙，殁于王事者四人。马扩与臣尤甚莫逆，当年去瀚哥城当……”

“就是卿去当人质的那一回？”官家以那种似乎对刘鑑生平一切都是十分熟悉的语气插问。

“正是那一回，马扩与臣誓同生死，冒险前往，幸得不辱使命生还。前后周旋，折冲尊俎之间，马扩之功居多。只是微臣供职京师以来，听说他父子别有差遣，已有数年未谋一面了。”

“夫人不言——”官家卖关子地先拈起搁在笔格上的鼠毫玉管笔，用笔尖指指自己，再掉过头来，轻轻一摇，然后有力地在空中一点，说完了那后半句话，“言必有中。”最后一个动作的节拍正好落在那“中”字上，因而显得非常戏剧化。他用这个一波三折的动作和这句卖关子的话，表示他洞察幽微，无远不烛。接着他又洋洋得意地说，“朕早就猜到马扩与卿有旧，这一猜果然猜到卿的心眼上了。马扩不日将回京述职，借此因缘，卿可与他痛叙旧情。只是他父子两个年来在干些什么，卿可都知其详？”

“马政等踪迹，臣微有所闻，”这是个颇有出入的问题，刘鑑略为踌躇一下，慎审地按实回答，“只是事关国家机密，非微臣所敢预问。马政等也未尝以此见告，因此臣不得其详。”

官家深深地看了他一眼，然后皱皱眉头，微表不满地问：

“马政职责攸关，不来找卿，倒也罢了。王黼、蔡攸两个难道也没有把此事说与卿知道？”

“王黼、蔡攸均未与臣谈及此事。”

“这就是王黼、蔡攸办事颟顸糊涂之处了。”谴责当权大臣，是对亲信者表示亲密的一种姿态。官家不放过这个机会又一次对刘鑑表示好感，“朕的亲信如卿，合朝内能有几人？这等大事，不让卿知道，又待让哪个知道？”于是他再一次拈起笔来，指着案头没有写成的诏旨说，“这道诏旨与马政、马扩年来的行踪大有关系。如今朕正为此事烦懑，卿可愿为朕分忧，趁着它前去渭州走一遭？”

好象平日对待刘鑑一样，官家凡是有所差遣，总是从远处闲谈说起，然后才涉及正题，说得十分委婉。也好象平日的对答一样，刘鑑完全理解并且能够体会到官家的委婉的深意，总是恭敬地回答：

“陛下差遣，微臣敢不用命！”

“卿回京之日，就是与马扩谋面之时。故人叙旧，可不是人生一大乐事。只是岁尾新春，灯节在迩，正该伉俪团聚、欢宴畅饮的时节，却要卿远离京师，万里驰驱于风雪之中，倒教朕心里好生过意不去。”

说了这么多的贴心话，现在是可以言归正传了。官家这才放下了笔，详详细细地口述旨意。原来由于马政等人办理外交事务的结果，不久朝廷将用兵河北。官家要刘鑑马上出差到渭州去给陕西诸路都统制——西北边防军统帅种师道传达这道诏旨，要种师道遵旨前往河东路太原府，与朝廷派去的大员们共同计议北征的军事。

种师道不可能违抗朝旨，拒绝出席军事会议，这是没有疑问的。但由于这场军事行动十分重要，官家也考虑得特别周到。他

考虑到：种师道已被内定为这个战役的军事统帅，他统率的西北边防军将被全部调去，投入河北战场。要彻底打通他的思想，使他充分理解马政等办理的迄今为止只限于少数人知道的秘密外交活动以及随之而来的一场将要涉及到三个朝代兴亡存灭的战争，是本朝开国以来最重要的一次军事、政治行动，要给种师道有相当的时间来酝酿、发动全军投入战争，这不是一件轻松的任务。种师道在军事上一向有自己的看法，有时也会固执成见，譬如去年的两浙之役，就没有能够调动他本人和他的兄弟种师中前去出征。为了排除可能遇到的障碍，官家不愿采用官方生硬的形式，由政府正式下一道命令，强迫他去出席军事会议，而宁愿采用一种比较亲密的私人的方式，派一名亲信带着他的手诏，面告曲折，宛转疏通，以求必成。这是官家对自己的权力感觉到还没有绝对自信的时候常常采用的一种方式。

现在官家把这个艰巨的使命交给刘锜去办，认为他是派到种师道那里去最合适的人选。这不但因为他个人的才能，这些年来交给他的任务，无不办得十分妥当合意，更因为刘锜一方面是自己的亲信，一方面又出身于西军，与种师道以及全军上下有密切的关系和深厚的感情。官家深信他此去一定能够完成王黼、童贯等人完成不了的任务，满意而归。可以说正因为官家事前在心目中已经有了这样一个合适的出使人选，才考虑采用这个宛转疏通的形式。

这就是官家今天特别起了一个早，亲手撰写诏旨，并且打破常规，这么早就把刘锜宣进宫里来的原因。

口授旨意以后，官家自己骤然感到轻松，他简单从容地草成诏旨，用他的别成一格的瘦筋体字体誊写好，又亲手钤上了“宣和天子之宝”和“御书之玺”两方玉玺。自己反复读了两遍，又欣赏了自己的书法和图章，这才心满意足地把它授给刘锜，郑重

叮嘱道：

“自从‘海上之盟’以来，此事已谈论了三两年，如今是箭在弦上，不得不发。卿此番代朕前去渭州布意，关系朝廷大计匪浅。但愿卿早去早回，成此大功，朕在宫中日夕盼望佳音。”

刘锜过去没有参与过这个所谓“海上之盟”的外交活动，可是凭着他的官家亲信的地位，凭着他的机智和敏感，早已从侧面听到很多消息。由于自尊（别人没有让他参与秘密），也由于他预料到这将要发动的是一件非常重大的事情，他所处的地位远远不足估量这个行动可能造成的全部后果，因而他谨慎地对它保持冷淡和缄默。他只是聆取了自然而然地流到他耳边来的秘闻，而不向旁人去打听和追问。他对任何人都没有表示过什么明确的意见。现在是官家亲自把这个秘密点穿了，官家交给他的任务，说明官家不仅允许他参与机密，还迫切地希望他推动这场战争。不管他对这场战争有什么看法，首先就感谢官家对自己的信任。从他恭敬的表情中表示出他完全能够理解官家复杂微妙的意图，他要竭其所能地去完成它，决不辜负官家对他的期望。

官家高兴地点点头，用一个习惯的动作向侍立的宫女们示意。她们立刻取来事前早已准备好的碧玉酒注和玛瑙酒盅，走到御案前面。官家亲手满满地斟了一盅酒，递给刘锜，说道：

“这是朕日常饮用的‘小槽真珠红’，斟在这玛瑙酒盅里，色味倒还不错。卿且饮过此杯，朕别有馈赠，以壮卿的行色。”

刘锜举盅一饮而尽，谢了恩。这时大内监入内省都押班张迪好象从地洞下钻出来似的——刘锜根本没有发现他什么时候进来——忽然伺候在御座的后面。官家回过头去，用着呼唤狗子一样的声音呼唤他道：

“张迪，你可陪同刘锜前去天驷监，让他自己挑选一匹御马，连同朕前日用的那副八宝鞍辔，一并赐与刘锜。你可要小心

伺候！”

御赐鞍马，虽是常有的事，但让受赐者自己到御厩中去挑选马匹，却是破例的殊恩。官家还怕刘琦不知道受恩深重，又特别回溯了往事，说四十年前秦凤路沿边安抚使王韶收复洮、河两州（那确是震铄一时的殊勋），凯归京师时，先帝神宗皇帝曾让他自己去天厩中挑选马匹，从此以后，再也没有其他的人援引过这个特例。

虽然是官家的亲信，经常受到脱略礼数的待遇，刘琦却宁可官家对自己保持一定的距离。他不愿自居为、更加不愿被人误认为近幸的一流。他认为只有这种人才会觊觎非分之赏、破格之恩。他刘琦不愿接受这个。他宛转地辞谢道，自己还没有出过什么力，立过什么功，怎敢与先朝大臣相比，领此过分的厚赏。可是官家的恩典却是一种更巨大和温柔的压力，他绝不允许刘琦对他的恩典再有半点儿异议。他连声催促刘琦快去选马，休得推辞，还说：

“天下的良骥骏马都荟萃于朕的御厩中，卿可要好好地选上一匹，”然后意味深长地笑笑道，“卿无论今日赍旨西驰，无论异日有事疆场，都省不掉一匹好脚力。朕特以相赠，用心甚深。卿断不可辜负了朕的这番心意。”

刘琦还待推辞，忽然从官家的微笑中领悟出他的暗示，一道异常的光彩突然从他炯炯的眼神中放射出来。官家高兴地看到刘琦已经领略到他的示意，暗暗想道：

“刘琦真是可儿，三言两语就揣测出朕的弦外之音。可笑蔡京那厮还在朕面前中伤，说刘琦一介武夫，终少委曲。他怎知道朕手头使用之人，都经朕多年培养，强将之下岂有弱兵？”官家喜欢的就是和聪明人打交道，更喜欢在小小的斗智中打败以聪明自居的蔡京之流。因此，此刻他更加喜爱刘琦了，索性进一步满足

刘锜的愿望道：

“朕久知卿在京师有‘髀肉复生’之感，几番要待外放，都经大臣们谏阻。这遭北道用兵，朕决心派卿随同种师道前去，做他的副手，这可遂了卿生平的大愿。”

官家再一次猜中了刘锜的心事，使他再也没有什么理由可以推辞恩赏，他带着十分感欣的心情，与张迪一起退出睿思殿，前往天驷监去挑选马匹。

## 二

入内内侍省都押班张迪是政宣时期<sup>①</sup>官场中的一项出色的产品，一个如同水银泻地、无孔不入的活跃分子，一件活宝。

既然是内监，在生理上，他是个已经变了形的男子，还未曾变成形的女人，非男非女，在两性之间都没有他的位置。但是这个尴尬的、两栖的生理地位并不妨碍他在宫廷和政府两方面的烜赫声势。之所以如此，是因为他能够恪遵官场上四句重要的格言，身体力行，毫不含糊。

那四句格言是：

要牢牢捧住得势的人，

要坚决踢开那些霉官儿，

要念念不忘地记得应该牢记的事情，

要了无痕迹地忘记应该忘记的事情。

这看来是够简单的，但既然成为格言，就不是每个官儿都能轻而易举地把它们做到。有的官儿多少还有点羞耻之心，在趋炎附势之际，不免稍有扭捏；有的官儿多少还有点情面观点，与故

<sup>①</sup> 政和(1111—1117)、重和(1118)、宣和(1119—1125)都是宋徽宗赵佶在位后期的年号。

人割席时，不免要拖泥带水。这两种人犯的错误，看来不算很大，却与做官的原则水火不相容。张迪对他们是深恶痛绝的。有一天，炙手可热的大内监梁师成问中书舍人王孝迪为何不蓄须？王孝迪回答得果断爽利：“爷之所无，儿安敢有？”这样的捧场才算合了张迪的脾胃，他喜欢的就是这种人。

官场上还有些官儿的记忆力很差，有时忘记了应该牢记的事情；有的则相反，记性太好，偏偏记得应该忘记的事情。开府仪同三司李彥曾经做过杨畏的下属，如今杨畏已退处闲散之地，李彥飞黄腾达，早已躡过他的头顶。杨畏偏偏要倚老卖老，卖弄他的好记性，在别人面前，有时甚至当着李彥的面，提起当年旧事。可笑这个杨畏，在先朝时以善变著名，人称“杨三变”。到了关键时刻，反而变得毫不机变了，这就注定他只好坐冷板凳终身。

比较起那些倒霉的官儿，张迪身上的优点就显得那么突出。他除了从绝对、纯粹的利害关系上来考虑问题外，几乎把身上所有的水分——人情、传统的道德观念、人们的议论等等全都挤干了，它们是从哪个古老的世界中遗留下来的残渣余滓，是自己宦途上的绊脚石，必须把它们全部消灭掉！

此外，他还具有与最高统治层接近的这个有利条件，谁应该捧，谁可以压，什么是必需的，什么是不必要的，他都能作出正确无误的判断。在捧与压的两方面，他都是由衷地、丝毫无保留地形之于辞色。他的这种赤裸裸的势利，竟然坦率到这样的地步，以至于他的变化多端的面部表情就象一面兽纹铜镜一样，人们只要看一看它，就可以照出自己的穷亨通塞。他在当时被公认为是一部活的缙绅录、一架精密度十分可靠的政治气候测温表、一个炉火纯青的官儿——虽然他的公开身分还不过是内监的头子，却拥有很大的潜势力，是几个政治集团的幕后牵线人。

当他今天亲眼看到了官家对刘錡恩宠有加，立刻使自己相信他一向对刘錡是抱有好感的，甚至对他是巴结、讨好的。对于官家给予恩宠的人巴结、讨好，这对他好象是一种生理上的需要，肉体上的享受。他既然奉了官家之旨，钦定为向导之职，为什么不把这个刘錡引导到亲密友善的道路上来？

他立刻派两名小内监跑到天驷监去通风报信，这里摆开队伍，让一群小内监簇拥着，找个机会，笑嘻嘻地开口道：

“太尉①今日荣膺懋赏，圣眷非凡。咱家得以追侍左右，也是与有荣焉！”

这是个甜甜蜜蜜的药引子，接下去就可以引出一大箩好话，他自己向来就把这些好话当作人参、鹿茸等补品吃下去而肥胖起来的，它们并没有使他产生消化不良症。他以己度人，相信刘錡也一定有此同好，于是摆出一副给人进补品的架势，等候领赏。没想到刘錡只是冷冷淡淡地回答一句：

“刘某无功受禄，谈得到什么光彩不光彩？”

“太尉休得过谦。近日里，官家为了伐辽之事，忧心忡忡，愁眉不展。今日太尉一来，官家就高兴非凡，荣典迭颁，还将畀以重任，可不是天大的喜讯！”

这不但是讨好，而且还含有从小道中打听消息的意思，刘錡索性给他个不理不睬。张迪这才明白此路不通，只好换个题目说：

“昨夜高殿帅②宴请向驸马，济济一堂的贵宾，还传来了东鸡儿巷、西鸡儿巷的三四十个姐儿们。吹弹歌唱，好不热闹！向驸马、曹驸马都曾多次问起，怎不见太尉驾到？”

---

①武官的最高一级，但当时已成为对高级武官的敬称，被称者不一定真正官拜太尉。

②当时高俅任殿前司都指挥使。

“原来如此。刘某昨夜有些小事，却不曾去得。”

这又是一颗实心冷汤团，张迪只好挺起脖子硬咽下去。

两个沉默地走完一段路，张迪重新想出一个好题目来：

“想当年，太尉未来东京供职之前，天下进贡的良马都归太仆寺群牧司掌管牧养。如今禁军用马，通由西军挑选了补上，省得多少转手。只是太仆寺真正成了闲曹，大小官儿只会吃干饭，领请受，朝廷倒是白白地养活了他们。”

说话涉及到刘鐸经管的业务，最后一句还多少有点替朝廷抱屈的意思，刘鐸的神色才略为开朗些。张迪乘机扩大战果，继续说道：

“如今群牧司，冷冷清清，好不凄惶！倒是天驷监里着实养了百十匹好马，用着三两百个小内监伺候它们，天家厩牧，毕竟非凡。太尉是当代伯乐。这些名骥要经太尉鉴赏品评，才能声价百倍哩！”

“俺省得什么，”天驷监中有些马匹，还是从西军中挑来，多数都经过刘鐸的手，他也很想去看看，因此谦逊了一句道，“停会儿去内厩参观时，要烦内相指引了。”

“当得，当得！太尉要参观内厩，都包在咱家身上。可笑天驷监的谭头儿，枉自当着这分差使，终日只晓得品酒点菜，哪有咱家对这些御马在行？”然后他好象决了堤的河水漫无边际地谈起来。他指着宫苑中一块空场，说，“太尉看那片马球场子，可惜目前正在冬令，闲落了，没人使用。不然的话，咱家奉陪太尉进去看看。内廷的马球演习可妙啦！不说别的，单是那些宫嫔，一个个都摒除了内家妆束，换上一套窄窄小小、娉娉婷婷的骑装，侧身斜坐在小骊驹上，追逐着小小的球儿。有时还要演习骑射弹丸，彼此雷奔电驰，卖弄身款。这五光十色的服装，配上镶金嵌宝的鞍辔络头，还有那闪闪发光的银铃儿在箭道上叮叮当当